

证券代码：839582

证券简称：力通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嘉善县罗星街道归谷五路 60 号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祁力臧（继任董事）、蔡晋彰（继任董事）、薛学明（继任董事）、祁善忠（继任董事）、高灵英（新任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以上 5 位董事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吴学锋、徐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徐佳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以上 2 位监事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年7月31日

（三）登记地点：嘉善县罗星街道归谷五路60号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祁力臧，联系电话：0573-84291225，传真：0573-84292258，邮编：3141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